

去超市里，一边比划着像乒乓球一样圆圆的球根，长着弯弯长长的嫩嘴，一边咨询卖菜的大姐。大姐一头雾水，眼睛睁得铜铃般地说：“听也没听过！”不怪大姐，这里是山城重庆，高山之上哪来茨菇呢？就像这里许多人一辈子没见过冰冻，没见过雪花一样，脑子里怎能有的模样呢？

家乡坐落在八百里皖江的白荡湖畔，河网池塘星罗棋布，是茨菇的天堂。茨菇就像个调皮的孩子，喜欢在泥水里玩耍，所以，沟沟岔岔，河边滩涂，到处都有燕尾一样的绿叶。秋冬季节，想吃茨菇了，挽起裤腿，去池塘河沟的一湾浅水里，顺着枯萎的禾秆往下摸索，很快，一个个可爱的粉色肉球就“呼喇喇”地提溜上来。后来，野生的茨菇少了，乡里人家开始“圈养”，“圈养”的茨菇个大，肉嫩，味更鲜美。

汪曾祺先生童年生活在苏北。苏北人吃茨菇很有点意思，掺咸菜煮汤，美其名曰：咸菜茨菇汤。到了冬天，咸菜本就酸不拉叽，用来煮茨菇，那汤，自然没有什么好脸色。所以，汪先生对茨菇的味觉很长时间都停留在民国年间的那种酸咸苦涩里。我的家乡人很看重茨菇，那种进口微苦，回味绵甘的滋味，任谁尝过，都会铭记一生。正因为如此，文人墨客才将茨菇与莼菜、茭白、菱角、荸荠、莲藕、水芹、芡实一起，誉为“水八鲜”。

看过一则笑话：北方人在讨论茨菇，一个个争得面红耳赤，于是将荸荠谓之红茨菇，把茨菇谓之白茨菇。而在我的家乡就没有这个说法，单就茨菇而言亦有红皮与白皮之分，而荸荠就是荸荠，从来就没有红茨菇一说，更不会摆在书房案头作为清供。因了茨菇是来自泥土的寻常物什，家乡人根本就不拿它当回事，灾荒年间，茨菇烩了当主

沈复的文字很有意境。他写的《造园》有另一番意象。

比如说，“叠石成山，栽花取势”“又不在地广石多，掘地堆土成山，间以块石，杂以花草，篱用梅编，墙以藤引，则无山而成山矣”。本来没山，硬生生造出一座山来。平地有了起伏，有了高低，目光停落的地方有了不尽处，自然有了看头。

我忽然想到写文章。

“文似看山不喜平”。意思是文字要“起伏”，想表达的不直接表达，迂回一下，文字就有了意境和味道。

那么怎么造文字的“势”呢？

欲扬先抑是个好方法。说白了扇个巴掌再给个甜枣，文章就有了起伏变化，一低一高，在读者心中就留下了深刻印象。

马烽笔下的老田就是。老田给“我”的印象不太好，大热天他穿着夹衣、棉



## 怀念茨菇

史良高



暮归 李海波 摄

食。餐桌上，茨菇烹调手法五花八门，炒豆干者有之，炒蒜苗者有之，烧豆腐者有之，常见的譬如炒肉片：先将粉嘟嘟的茨菇洗净，切成片过一下清水沥干备用，最好挑一块猪的前夹肉，略带肥膘，切成薄片，用生抽腌几分钟，加点蛋清淀粉裹好，待油锅烧热，将肉片倒入，大火炒至肉变色出锅，再洗锅放油，抓一撮葱花、大葱爆香味，将茨菇倒入，配一点木耳为佳，热炒，茨菇由玉白呈现微黄，兑适量清水，半匙白糖，加盖焖十来分钟，收汁前将肉片倒入翻炒，最后撒点鸡精、葱花出锅，淋上几滴麻油。茨菇嫩黄，木耳乌黑，肉片绵软，葱花碧绿，吃起来自然粉

糯清脆，清香可口。茨菇排骨煲汤也是不错的选择，茨菇吸收了骨头的汤汁，吃起来更加滋润绵糯，更加滑爽鲜美。我吃过家乡人用各种方法烹调的茨菇，只是，苏州网红美食中的那一单茨菇焖饭，没机缘品尝。想着那姑苏娘子翘着兰花玉指，拿茨菇蘸着绵白糖的样子，咕噜着樱桃小口，齿颊之间一定萦绕着别样的温馨，像林妹妹一样惹人怜爱。据说，末代皇帝溥仪对茨菇情有独钟，御膳中摆得浩浩荡荡的盘盘碟碟，哪一盘哪一碟不是山珍海味？可皇帝老儿却偏偏喜欢上了茨菇炖肉，真是让人匪夷所思。著名作家车前子也喜欢茨菇，每年回苏州古城过年，茨菇，总是必点的一道佳

肴。

我的祖籍乃天目湖畔的溧阳，与姑苏相距不远。有族人春节去埭头祭祖归来，在朋友圈发了一个又一个九宫格，画面之中尽是绵绵乡愁。从那一盘盘美食中，方知溧阳宗亲也极喜茨菇。茨菇，成了每年春节家宴上不可或缺的美馐。他们的厨艺更加绝妙，就拿茨菇肉片来说，配料中就加了白菜叶、百叶丝和蒜叶，想必那道菜端上桌，青黄碧绿，似温润的翡翠一般，其菜之雅，其格之高，会不会让人不忍下箸？

家父65岁那年和母亲一起，从“人家尽枕湖”的水乡来到城里。到了城里的老人，一到冬天味蕾就觉得寡淡，就念叨起家乡的茨菇来，思念起那家乡特有的味道。也许是心情迫切，也许是错失机缘，一次次去菜市场，一次次空手而归。直到春节临近，一家家超市里的茨菇才粉墨登场，堆得粉红一片，有的居然走进了包装盒，系上了红丝带。不管三七二十一，我一下子就买了两大兜。回到家，父亲母亲在院子里一边清洗，一边用指甲摩挲去须，我分明看见，他们的眉眼里有泪花溢出。我知道，老人不习惯城里的水泥丛林生活，不习惯每天关在笼子里像鸟儿一样的超级“享受”，他们心心念念的还是那湖畔池塘长满茨菇的故乡。

如今的我在浓浓亲情的裹挟下，断然离开了自己所在的古城，默默地羁旅在一个陌生的地方。一到秋冬时节就觉得味蕾寡淡，就想品尝一下家乡的茨菇，品一品那种微微的苦，那种丝丝的甜。所不同的是，父母当年距离家乡不过百里之遥，而我，肩背行囊，舟车劳顿，翻越一山又一山，远离故乡“八千里路云和月”。我在这头，茨菇在那头。

林说。

说的人不急，倒把听的人给急坏了，破马张飞爆了粗口。这样的写法还真就和沈复说的“势”大同小异。看来造园与作文有着异曲同工之妙语。

园小还有必要造势，为达到一种曲径通幽、柳暗花明的效果，是小中见大一种体现。可是一马平川的平原，得多大的“势”能成为势呀？再大的船放在大海里，也就是一叶扁舟。这就映衬了沈复说的“大中见小，散漫处植易长之竹，编易茂之梅以屏之”。沈复还说了“虚中有实”“实中有虚”，真是饶有幽默。他笔下的“造园”就是写作的好方法。

细节同样深刻，同样有高度，那种真情真挚本身就是高度。我能记住了余华在《许三观卖血记》中，许三观用嘴巴炒红烧肉的情节，我是笑着看完的，笑出来的是一把泪水。还有毕飞宇在《推拿》中写两个恋爱的盲人谈恋爱，说情话。女的问：我长得漂亮吗？男的回答：漂亮。女的又问：那你说我长得漂亮像什么？男的了想了一会儿，说：你长得像红烧肉！你看看，这不是用人工开凿的“势”，这是自自然然的“势”！可能多少年以后，我什么都没记住，一副老年痴呆的样子，我想我唯一还能记得那两块活色生香、香气缭绕的红烧肉。

## 造园与作文

朱直尧

裤，说话也是慢吞吞的，三棒子打不出一个屁来。可是真正干起工作来，绝对严肃认真，不怕牺牲的精神打动了“我”，也改变了在“我”心中的形象。这一低一高，一谷一峰，老田的形象生动鲜活饱满起来。

我其实记住“老田”是因为汉语言文学的自学考试，有他的人物形象分析，虽然公认的是“生动鲜活饱满”，但，我觉得有点人造的“僵”在里面，不“活”，有摆拍的嫌疑。中年人化妆，脸上再粉饰，画出来再好看，也没有青春朝气蓬勃的无粉无饰的美了。化出来的美有一种“僵”，有一种“木”，而缺少灵动，缺少热气腾腾的状态。

我没有半点对作家马烽不敬，只是谈我阅读的感受。

阅读当然是主观了，有着更大的局限性。

我早几年看杨争光的小说，他造的“势”特舒服，那是一种节奏，一张一弛，一松一紧。

老旦找村长告发赵镇拐卖妇女的事。本来是一件大事、急事，写成不紧不慢的无关紧要的事了。我

们可以甄选原文：

村长马林正在给鸡修盖一座房屋。他不抬眼，一听声音就知道是老旦。他掂量着一根木棍，把它塞进墙上的窟窿眼里。村长马林塞了一根，又塞了一根，塞得一丝不苟。他想老旦很快就会给他说什么。他想错了。老旦伸着脖子，眼珠子盯着墙上剩余的那几个窟窿，好像要等马林塞完以后才开口。马林有些诧异，然后就有些激愤：你驴熊爱等就等着，我塞完木棍，还要上草箔子，还要上泥，还要上瓦，你个驴熊。

老旦似乎很有耐心，脖子一直伸着。

他们开始了一场漫长的等待。后来，马林有些忍不住了。

“你驴熊没见过盖鸡窝？”

“没见过，”老旦说，“实话说，我长这么大还没见过。”他说得很诚恳，他好像定了心要跟马林学一门盖鸡窝的手艺，忘记告发的事，“我长这么大还没见过像你这么盖鸡窝的。”

“那你就瞪圆眼珠子看吧。”马